

A 股代码：600508 A 股简称：上海能源 编号：临 2024-012

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行政研发中心附楼 317 会议室召开。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 8 人，董事长毛中华先生、董事张付涛先生、吴凤东先生、向开满先生现场参加会议；董事蔡蔚先生、独立董事魏臻先生、吴娜女士、朱义军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。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文章先生及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长毛中华先生主持会议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形成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审核意见。

《上海能源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

方案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[临 2024-013]公告《上海能源关于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